附件 1

高职教育线上教学工作预案及相关要求

（校本部）

一、线上教学总体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确保线上教学稳定有序

建立由各二级学院领导班子、系主任、任课教师、辅导员、学生干部等构成的线上教学组织机构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层层压实责任。线上教学期间，指导全体师生按课表认真执行教学计划，及时上线开展教学和学习活动，并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和心理辅导工作。要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贯穿于线上教学全过程，坚守意识形态红线和底线。

（二）坚持以生为本，做好困难学生的帮扶工作

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实施“一生一策”教学活动， 对个别因家庭困难或其它因素限制而无法参加线上学习的学生，各学院要做好个性化帮扶与指导，确保一个不落。

（三）确保质量等效，做好课程考核评价工作

做到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相结合，确保线上线下教学同质等效。线上教学、辅导等工作计入教师教学工作量。

二、线上教学具体要求及安排

（一）授课时间要求

任课教师严格按照课程表安排的时间组织教学，遵守学校的作息时间。如需调整，履行停调课报批手续后执行，并及时向学生发布。

（二）授课地点要求

任课教师授课场所由各课程归属学院统筹合理安排，原则上 选在课程表安排的教室或网络教学条件良好的办公室进行线上 授课，因疫情防控等原因无法来校的教师，报学院同意后，可居家授课。

（三）线上教学方式

任课教师可以依据课程特点、线上授课规模选择下列的线上授课方式进行教学。

**1.教学平台**。任课教师可以选择在“江苏开放大学开放 式课程学习平台”“中国大学 MOOC 学校云平台”等教学平台上搭 建所授章节的完备课程教学资源（例如教学课件、课程视频资源 等），依托教学平台开展线上教学。

**2.直播+平台**。任课教师可选择腾讯课堂、腾讯会议、 QQ 直播等直播平台进行课程直播，同时用教学平台或直播平台 进行课程的签到、课件发布、互动、测试、作业等。采用“直播 +平台”的课程，平台上的可以无相应的课程视频资源（但教学 课件、作业、互动话题等要在平台上提供给学生）。

**3.录课+平台**。有条件的教师可自行录制简易的微课， 上传到相关的教学平台或直播平台，然后通过平台进行线上教学 （教学课件、作业、互动话题等要在平台上提供给学生）。采取 “微课+课件发布+线上答疑+作业”等形式进行授课。

（四）线上教学设计

1.任课教师应总结以往线上教学经验，结合教学平台（或直播平台）及线上教学特点，进一步完善线上教学方案，提高过程性考核的科学性和有效性，增强线上课堂师生互动性，同时将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相结合，进一步提升教书育人的效果。

2.同一门课程应使用相同的线上教学平台，课程团队教 师应集体备课，共享教学设计和资源。

3.任课教师在做好线上教学的同时，应统筹考虑线上教 学与线下教学的衔接，保障后续线下教学的顺利开展。

（五）线上教学的实施

**1.建立线上班级和发布**

**（1）开学前四天**，任课教师要选择好线上教学平台，做好学生名册的导入工作，建立交流 QQ 群，将课程线上教学安排和教学要求等重要内容通知到**未能返校、线上学习的学生**，更新线上教学资源。

**（2）开学前三天**，各学院统计汇总各门课程的线上教学授课方式、授课平台和课程 QQ 群号等开课信息（可参照“高职教育线上教学课程信息表（见附件 1-1）”），并确保相关信息及时通知到**每一位未能返校、参加线上学学习的学**生。对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不能参加学习的学生，应做好预案，并加强一对一的学业辅导。

**（3）开学前二天**，各学院安排专人将汇总后的线上教学课程信息表（附件1-1）电子稿发至教务处张婷婷老师备案，邮箱 616627129@qq.com。

**2.线上教学资源专项检查**

（1）开学前一天，各学院组织系主任、各专业骨干教师等完成 对任课教师已更新上传的教学资源进行课程的科学性、规范性和完备性等方面的专项检查。

（2）检查结果于开学当日由课归属学院汇总后报教务处备案，联系人张婷婷老师，邮箱[616627129@qq.com](mailto:616627129@qq.com)。

**3.线上预授课**

任课教师在上课前须至少完成一次线上预授课。预授课时长不限，重点在于通过预授课，做好仪器设备调试工作，与学生建立授课关系，反映出授课过程中可能出现的 问题并加以解决。

**4.线上教学**

（1）教师和相关学生按课表准时参加线上教学，至少应提前10分钟左右进行直播环境和设备调试，并有网络和设备故障的应急预 案，当出现无法在规定时间进行直播教学、课程平台无法正常运 转等问题时，能及时通知学生，并继续开展学生学习指导工作。

（2）教师应明确线上教学的严肃性，公布线上学习纪律，应利 用教学平台（或直播平台）做好考勤、互动、布置作业等教学工作。

（六）线上教学质量保障

1.开展线上教学期间，相关职能部门和校内各学院要合 理安排教学检查人员采取随机网上听课、不定期问卷调查等方式 对教学过程、教学效果进行质量监控，监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师 生到课情况、师生互动情况、学生作业完成情况、课程考核设计、 电子讲义（文本和 PPT）、课程视频等教学资料是否合规、齐全等。

2.对出现违法、违纪行为或言论，或因准备不充分导致 教学秩序混乱、严重影响教学效果的课程，学校将追究授课教师和有关院系责任，情节特别严重者，按学校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（七）加强无法参加线上学习学生的学习支持服务工作

少量学生可能因受客观条件所限制，不具备线上学习的条件，可能无法按预定安排参加课程的线上学习，要加强对其的学习服务支持。

1.请各学院分管教学的院领导做好相关部署，安排人员 通知本学院所属课程的每一位任课教师（包括专任和外聘教师）， 开课前须认真摸排所授班级的学生能否参加线上学习的情况，对于不能参加线上学习的学生，任课教师须提前谋划，同时充分发 挥班委和同学的作用，做好这部分学生的教学安排和学习帮扶工作。

2.请各学院分管教学的院领导和各系主任加强相关业务 指导，确保我校的每一位学生均能得到良好的学习支持服务，均能感受到我校“以生为本”的人文关怀。

（八）加强教学研讨和相关培训工作

请各学院通过举行教学研讨会或开展相关培训会的方式，切 实提高教师（尤其是新进教师）线上教学的技能和水平，进而提升线上教学效果和教学质量。

附件 1-1：高职教育线上教学课程信息表（空白）